

# 2023-2024 年度兰州大学信息 公开工作报告

2023-2024 年度兰州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依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根据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报告内容包括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工作经验总结、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等七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兰州大学学校办公室,电话:0931-8912169。

## 一、工作概述

2023-2024 学年,兰州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重要部署及教育部相关工作要求,将信息公开视为推动依法治校的关键举措,严格对标对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10 大项 50 条内容,不断优化信息公开流程,提升信息公开的透明度与准确性,保障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二、主动公开情况

进一步完善“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学校行政牵头协调、学校办公室组织实施、校内单位各司其职、师生员工协同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利用多种渠道，对信息进行分类分层公开，确保学校的重大决策、改革发展方案及各项工作进展情况能够及时、精准地传达给全校师生及社会各界。

### （一）依托各平台及时发布各类信息

一方面，利用门户网站和信息公开网站，积极发布通知公告、活动新闻、招投标信息以及学校重大活动等；另一方面，重视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相互补充，通过加强官方微博、微信、抖音号等新媒体平台的建设，及时将学校的重要活动以及各类通知、公告等信息准确传达给广大师生员工及社会各界，同时依托平台公开学校的办学理念、发展规划、方针政策等信息。此外，学校通过开展“一起向未来”师生面对面联合主题党日等活动，现场解答各类政策咨询，协调处理各类问题。

###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1. 深入推进重大问题的过程公开与结果公开

党委常委会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结束后，相关信息在学校网站上及时公开。此外，学校官网设“公文发布”专栏，集中统一发布学校党委机关和行政机关的通知、公告、公示等文件，强化重要决策和重点工作公开。在学校相关网站发布《加快推进兰州大学“十四五”规划实施意见》《兰州大学哲学社会科学振兴计划（2023-2028）》

《兰州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兰州大学 2024 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等文件，确保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及时获取学校的发展规划和重点工作信息。

## 2. 落实招生录取“阳光工程”，推进招生、考试信息公开

学校积极响应教育部、各省市级招生办及本校的文件精神和相关规定，在招生录取工作中积极推行“阳光工程”，规范招生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证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本科生招生方面，多措并举落实高校招生信息“十公开”工作。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官方网站、学校信息公开网、学校本科招生网、“兰州大学本科招生”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布普通高考招生和特殊类型招生的招生政策、招生资格、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等信息，准确全面发布考生须知、应知、欲知的基本内容和要求，并开通申诉渠道全程接受社会监督。

研究生招生方面，严格按照教育部规定，坚持规范招生工作程序，始终以公平、公正、公开为要求，完善信息发布渠道，切实做好研究生招生的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学校信息公开网、研究生招生网、招生 APP 多个渠道，及时公布招生章程、招生政策和规定、推免生名单公示、招生专业目录、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拟录取名单、咨询及申诉渠道等重要信息。

### **3. 严格执行财务、招投标管理等信息公开**

制定并发布《兰州大学项目预算评审管理办法》《兰州大学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兰州大学无形资产管理办法》以及《兰州大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同时，通过举办财务政策宣讲会、发布财务操作指南等，确保广大师生充分理解和准确把握文件要求。严格遵循既定时间表，按时公开2024年度的部门决算及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信息，进一步增强财务管理的透明度；坚决贯彻“阳光收费”原则，及时更新服务性收费目录、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和代收费目录；通过“兰州大学财务处”微信公众号，提供教工查询、学生缴费和信息资料的指尖渠道，并及时发布相关财务公告通知，提高财务信息公开效率。

招投标工作方面，严格遵循《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法》《兰州大学学院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兰州大学采购人代表管理规定》以及《兰州大学采购代理机构管理规定》等各项规章制度，确保招投标过程中的每一环节及最终结果均透明公开。学校网页专栏即时发布招投标项目的招标预告与中标通告，即时更新，同时充分利用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多个权威信息发布平台，有效提升招投标信息公开的效率与覆盖面。

### **4. 积极推进组织、人事工作公开透明**

通过学校官网、信息公开平台、党委组织部网站、人事处网站以及个人工作台系统等多元渠道，全面、及时、

准确发布各类人事管理信息，提升人事管理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公开信息涵盖干部任免、人事管理制度、岗位设置、聘任规则、职称评定流程、薪酬福利体系、博士后管理工作等。此外，与人事人才相关的评选活动进程、公示内容详情、表彰奖励结果以及项目申请要求等均进行了公示。

###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主要涉及学校概况和规章制度等信息，均依法依规予以答复，不存在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情况。

###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通过组织座谈会、调研会议以及设立信息公开工作邮箱等多种方式，广泛征求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校内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满意。

###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无。

### **六、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创新举措、主要经验、现存不足和完善建议**

#### **(一) 新做法新举措和主要经验**

1. 建设运行“兰州大学一站式服务大厅”。诸多服务事项实现优化与便捷办理，如“本科生休退复转”服务，精简了审批环节，实现了信息自动填充；简化了“出境申请”服务手续；智能秒办“购房补贴支取申请”服务；“教职工

人事证明” “学生在籍证明” “中英文成绩单” 等高频电子证明，实现线上全流程办理。服务大厅切实打破了部门壁垒，加快数据共享，使师生对各项事务的流程、要求和进展清晰明了，避免了因信息不对称造成的误解和延误，极大地提高了办事效率和师生满意度。

**2. 压实校内单位主体责任。**严格遵循“谁主管，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明确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同时指定信息公开专员，有力推动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开展，取得了显著成效，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有序。

**3. 优化“规章制度库”系统平台。**一是优化规章制度检索功能，实现全字段多条件检索，通过关键词及相关条件进行全文检索并获取相关数据。二是完善规章制度版本库，形成并持续完善相应规章制度的溯源结构和逻辑体系，在规章制度文件名称后明确现行有效情况，并显示各规章制度的效力位阶。三是增加规章制度下载功能。四是优化规章制度库显示模块，将制度库展示在学校官网相应醒目位置，在个人工作台单设相应栏目或应用。

## **(二) 存在的不足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近年来，学校在回应师生和社会关切方面作出了积极努力，主动公开意识增强，依申请公开程序优化，各项工作均取得了新进展，但仍存在一些待改进之处：信息公开的内容完整性有待提高、信息更新的及时性不足、信息公开的反馈机制不够健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推广力度不足等。

下一步，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一是完善内容发布审核机制，明确信息公开的标准和范围，确保关键信息无遗漏、清晰准确。二是积极拓展多元化渠道，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同时广泛开展师生联合主题党日、专项政策宣讲等线下宣传渠道，加强不同渠道之间的整合与联动。三是制定明确的信息更新时间表和责任制度，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更新，并建立监督机制进行督促。四是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推广力度，通过校内通知、培训、讲座等方式，提高师生对信息公开平台的知晓度和使用熟练度。